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告

葛长江、高立峰、马笑禹、刘芳、顶有鸣(辽宁)食品科技有限公司:本院受理原告邹博与你们执行异议之诉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辽0192民初967号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、举证通知书及应诉通知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答辩期限及提交证据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,本案定于2025年8月13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四楼二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逾期不到庭参加诉讼,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并判决。

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04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